

附件 1: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投资、 无担保债券投资业务行政责任人的 基本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 2 号：风险责任人》及相关规定，现将股权投资、无担保债券投资业务行政责任人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行政责任人的基本情况

彭玉龙，男，1978 年出生，公司董事（代为履行董事长职责），博士学位，2024 年 12 月入司；无受金融监管机构及工商和税务等部门行政处罚或撤销任职资格的历史情况。

二、行政责任人最近 10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一）行政责任人职务及任职起始时间

2013年11月-2019年1月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先后担任保险板块执行总经理、董事总经理、副总裁、执行总裁

2019年1月-至今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总裁高级助理、全球合伙人、银行与保险产业运营委员会联席总裁

2024年12月-至今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代为履行董事长职责）

(二) 社会兼职情况。

彭玉龙现兼任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董事、浙江商盟支付有限公司董事长、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监事。

三、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信息
无。

我公司承诺：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反映。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盖公章）



2025年1月13日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发〔2025〕19号

签发人：赖晓辉

关于变更股权投资、无担保债券投资业务 行政责任人的报告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根据《关于加强和改进保险机构投资管理能力建设有关事项的通知》《关于保险机构投资风险责任人有关事项的通知》《关于保险资产管理产品风险责任人有关事项的通知》《关于优化保险机构投资管理监管有关事项的通知》及相关规定，现将我公司股权投资、无担保债券投资业务行政责任人的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因公司发展需要，确定将我公司股权投资、无担保债券投资

业务的行政责任人由曾明光变更为彭玉龙。

彭玉龙具备保险机构投资风险责任人的相应资质条件。我公司风险责任人将按照监管规定，在任职期间内，每年参加相关风险责任培训学习。

我公司风险责任人如有调整变化，将在 10 个工作日内报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特此报告。

附件：

- 1、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投资、无担保债券投资业务行政责任人的基本信息披露公告
- 2、承诺函
- 3、行政责任人职责知晓函



联系人：王二峰 联系电话：15221827571 校对：葛星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

2025年1月8日印发

附件2:

承诺函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本人承诺,我公司股权投资、无担保债券投资业务行政责任人彭玉龙资质条件符合《关于保险机构投资风险责任人有关事项的通知》及有关规定,信息披露有关材料均真实、准确、完整、合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公司法定代表人:



日期:2025年1月8日

附件3:

行政责任人职责知晓函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经公司确认,本人彭玉龙,是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无担保债券投资业务行政责任人。

根据《关于保险机构投资风险责任人有关事项的通知》及相关规定,行政责任人应当切实履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建立健全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明确授权体系,对投资能力和具体投资业务的合法合规性承担主要责任,不得直接干预专业责任人对具体投资业务的风险和价值判断,不得影响公司风险管理体系的正常运行。

我已知晓上述职责,将严格按照国家和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加强投资能力建设,完善内部控制,规范投资运作,切实保障被保险人利益。

行政责任人(签字):

2025年1月8日

